

越秀区政协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越秀区政协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越秀区政协概况

一、越秀区政协职能简述

越秀区政协主要职能主要包括：负责政协越秀区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的会务工作；、组织实施政协越秀区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的决定、决议；负责委员视察、参观、调查、座谈、培训、研讨等日常活动的服务和具体组织工作；研究人民政协的理论、政策，总结政协工作经验；负责政协工作的宣传报道，收集反映社情民意和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联系区委、人大、政府有关部门，互相配合，协调工作；负责政协机关的人事、行政事务和后勤等工作；负责上级和外地政协来越秀区的考察、参观及接待工作；承担区政协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越秀区政协机关内 1 个综合办事机构、6 个专门委员会。越秀区政协办公室负责区政协机关的财务核算工作。

纳入越秀区政协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越秀区政协办公室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越秀区政协总编制数 25 人，其中，单列行政编制 10 人，行

政编制 15 人；在职实有人数 25 人，比上年增加 3 人，其中：行政人员新增 6 人，调出 1 人，退休 2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12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940.27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9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4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0.00
六、其他收入	7	0.7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1.7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8.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172.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1.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123.54	本年支出合计	60	1,124.2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6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50	交纳所得税	62	0.00
基本支出结转	27	0.00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1.50	转入事业基金	64	0.00
经营结余	29	0.00	其他	65	0.00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0.77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0.00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0.77
	33		经营结余	69	0.00
	34			70	
	35			71	
总计	36	1,125.04	总计	72	1,125.04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23.54	1,12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27	94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940.27	94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697.23	69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9.57	14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4			政协会议	64.45	6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5			委员视察	29.02	2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5	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5	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75	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07	17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07	17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9	7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7.88	9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77
22999			其他支出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77

2299901	其他支出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77
---------	------	------	------	------	------	------	------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24.27	877.98	246.2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27	697.23	243.04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940.27	697.23	243.04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697.23	697.23	0.00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9.57	0.00	149.57	0.00	0.00	0.00
2010204			政协会议	64.45	0.00	64.45	0.00	0.00	0.00
2010205			委员视察	29.02	0.00	29.02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5	0.00	1.75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5	0.00	1.75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75	0.00	1.75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07	172.0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07	172.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9	74.1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7.88	97.8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	------	------	------	------	------	------	------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2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940.27	940.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75	1.7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8.68	8.6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2.07	172.0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122.77	本年支出合计	77	1,122.77	1,122.77	0.00
	25	0.00		78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9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基本支出结转	8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81			
	29			82			
总计	30	1,122.77	总计	83	1,122.77	1,122.77	0.0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22.77	877.98	244.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27	697.23	243.04
20102			政协事务	940.27	697.23	243.04
2010201			行政运行	697.23	697.23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9.57	0.00	149.57
2010204			政协会议	64.45	0.00	64.45
2010205			委员视察	29.02	0.00	29.02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5	0.00	1.7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5	0.00	1.75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75	0.00	1.7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68	8.6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8	8.68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68	8.6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07	172.0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07	172.0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9	74.1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7.88	97.88	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5.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7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44
30101	基本工资	110.61	30201	办公费	4.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6.28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4
30103	奖金	8.5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1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1.41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6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74.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74.1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97.88	30229	福利费	3.73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03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4.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9			
人员经费合计		806.83	公用经费合计					71.15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46.11	23.61	17.50	0.00	17.50	5.00	70.00	34.17	21.87	10.23	0.00	10.23	2.07	58.33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计	0.05	0.05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5	0.05	0.00
103	07	05	99	其他利息收入	0.05	0.05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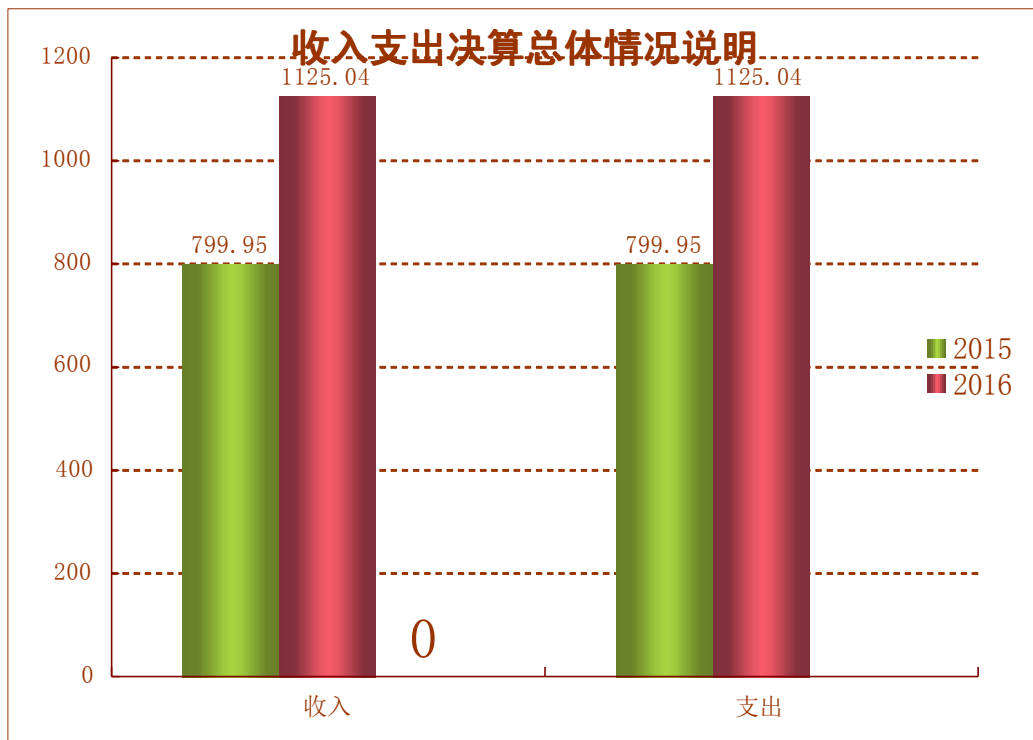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12.25
货物	9.75
工程	0.00
服务	2.5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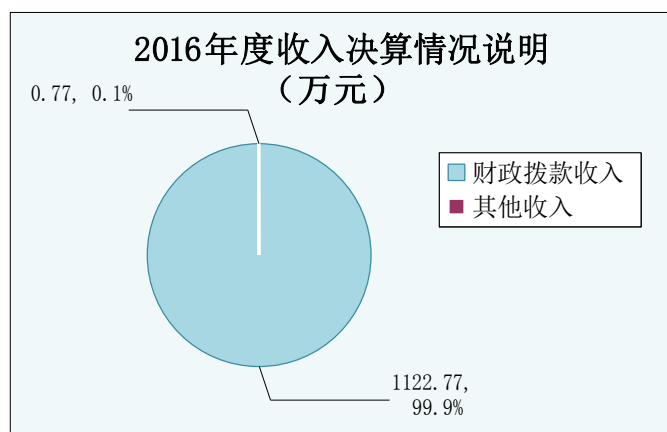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总计1125.04万元，支出总计1125.04万元。与2015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25.09万元，增长40.6%。主要原因：一是项目调整；二是人员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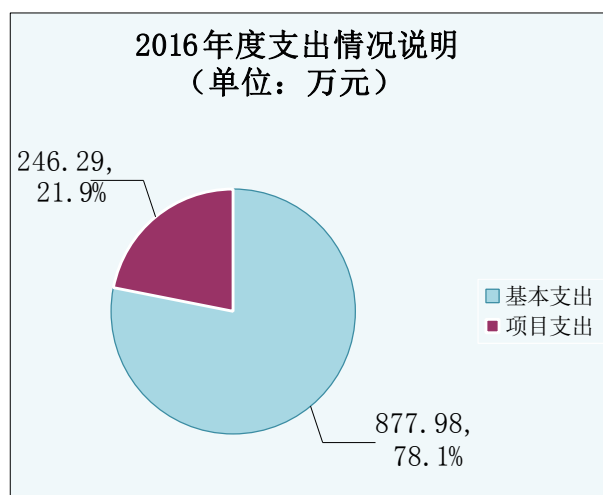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1123.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22.77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9%；**其他收入**0.77万元，占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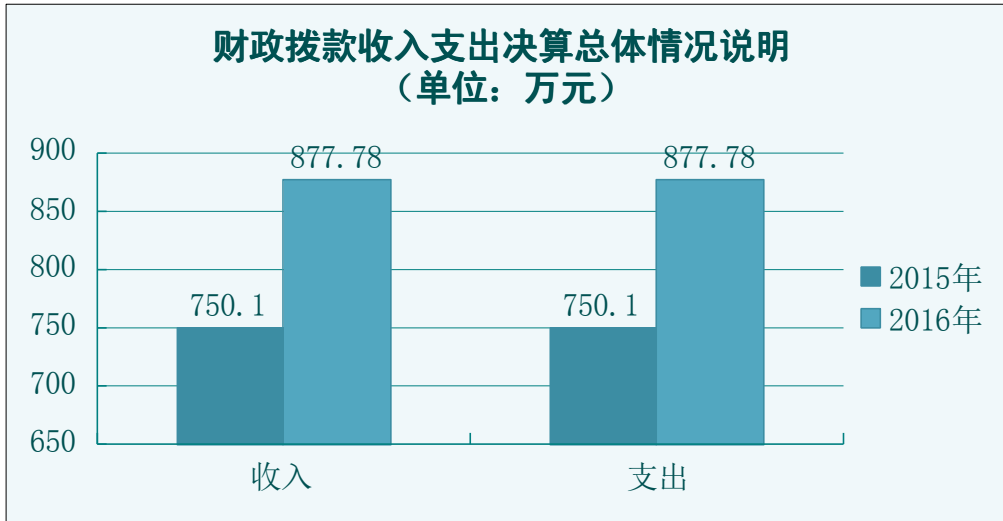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1124.27万元。基本支出877.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8.1%。项目支出246.2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122.77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72.67万元，增长49.68%。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项目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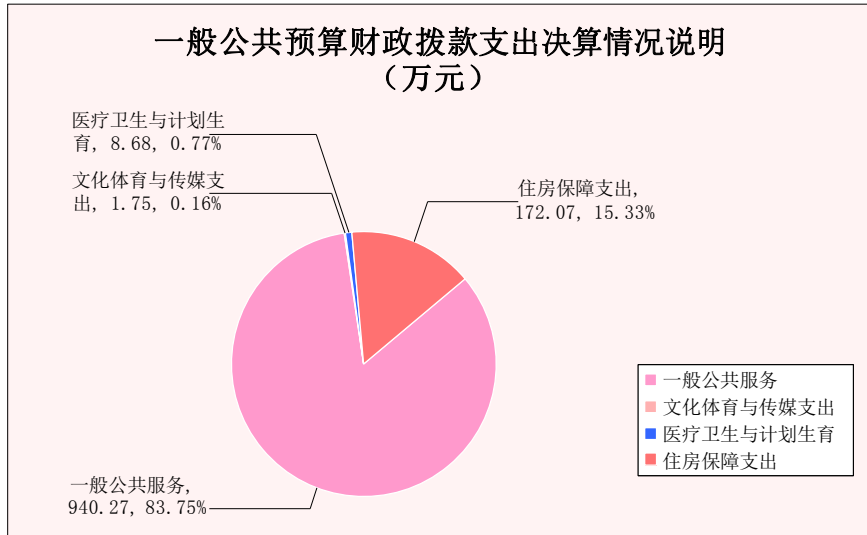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22.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6%。与201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72.67万元,增长49.68%。主要原因:一是项目调整;二是人员有所增加。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940.27万元,占83.7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75万元,占0.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8.68万元,占0.77%;住房保障支出172.07万元,占

15.33%。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78.96万元，支出决算112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情况变化；二是根据政策原因调整按标准据实列支。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97.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情况变化，以及因政策性原因调整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4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主要用于政协委员学习、研究分会工作等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政协会议（项）6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主要用于政协会议的召开。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29.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主要用于委员活动、视察，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1.75万元，主要用于中心组学习、文化宣传资料等方面的支出。该项为其他单位按程序划拨的工作经费。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和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项）8.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情况变化。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4.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主要用于部门人员住房公积金。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97.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8%，主要用于部门人员购房补贴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政策性调整调增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

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877.9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06.83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05.4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01.41万元；公用经费71.15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70.71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44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政协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6.11万元，支出决算34.17万元，完成预算的75%，决算数与年初运算数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支出决算数比2015年减少5.63万元，下降1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21.87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64%，完成预算的92.6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2016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2015年度增加7.78万元，增长55.2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按标准据实列支。

2016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因公出国

(境) 团组 13 个、累计 3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随广州市侨务访问团赴摩洛哥、埃及、阿联酋开展交流活动支出 8.56 万元, 主要用于先后拜会当地多个新老侨社, 召开 3 场座谈会及政策咨询会, 实地考察华侨华人创办的企业, 并带回摩洛哥侨商的招商合作项目, 与阿联酋迪拜龙城华侨华人总商会签订经贸合作备忘录。我市侨务代表团首次到访摩洛哥侨社团, 广泛接触各界人士, 深入了解当地侨情, 不但让当地侨社团和侨胞欢欣鼓舞, 也拓展了广州侨务的海外联系领域, 增进了我市侨务部门与当地侨社团及侨胞的联络交流; 听取有关社团对政府推动广货“走出去”, 广州企业“走出去”的意见和建议, 交流经贸信息, 拓展了对外经贸合作渠道; 同时宣传广州未来城市发展战略, 扩大了广州在海外的影响。

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 13.3 万元, 主要用于不定期赴港澳与政协港澳委员开展联谊统战工作, 拜访社会各界知名人士和爱国团体, 配合区的招商引资工作, 对港澳委员的工作给予鼓励和支持, 鼓舞港澳委员们的履职热情, 培养和壮大爱国爱港爱澳力量。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10.23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0%, 完成预算的 58.4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 厉行节约, 严格控制车辆运行维护费的支出。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减少 14.45 万元，下降 5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下半年按要求严格执行部分公务用车的封存工作。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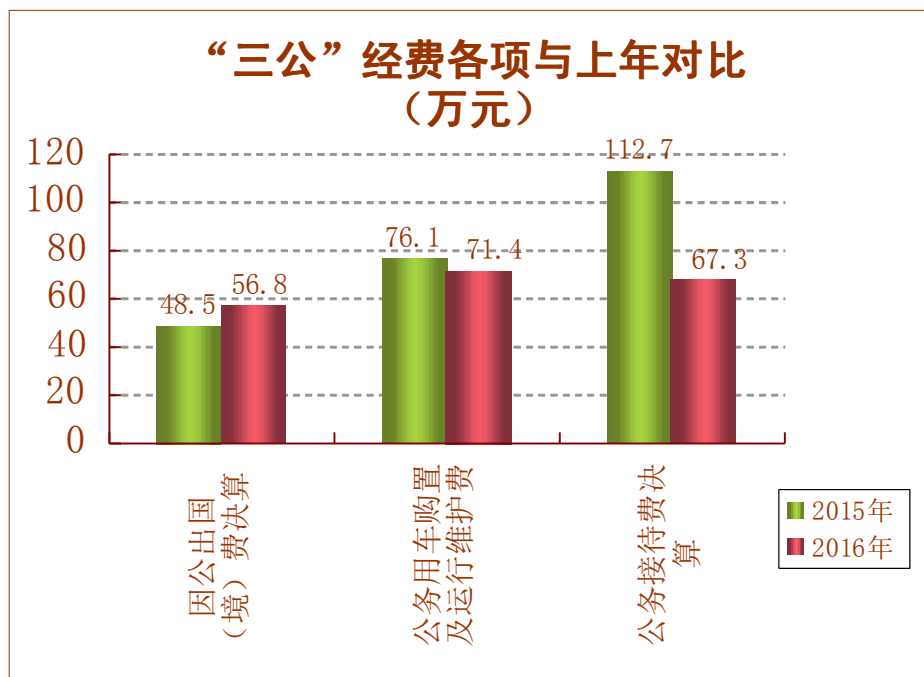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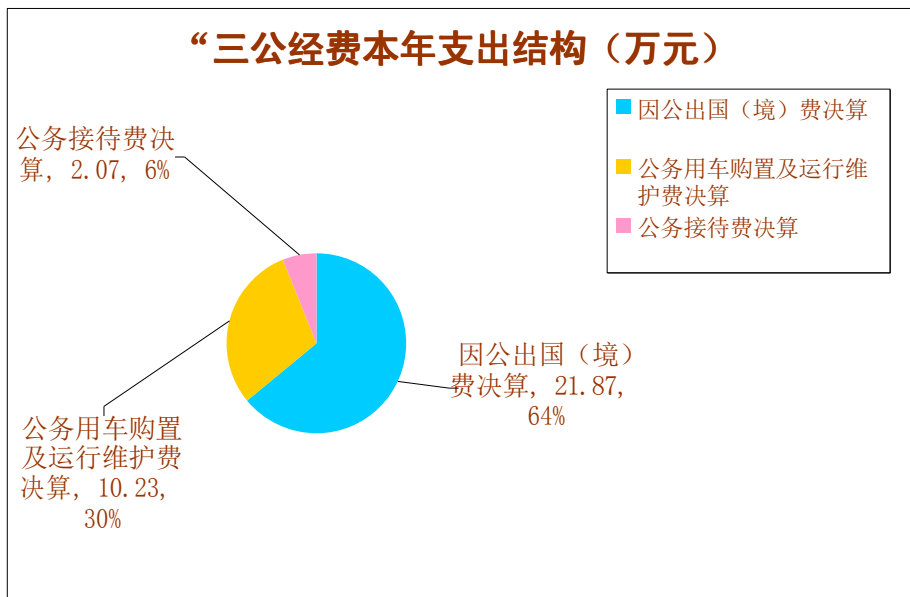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3 万元。本部门机关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决算 2.07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6%，完成预算的 4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完善公务接待规定，不搞超标接待，从简安排公务活动，不印制和赠送会议活动纪念品，会议活动期间不安排宴请，不上高档菜肴，不提高会议用餐标准。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增加 1.05 万元，增长 102.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按标准据实列支。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07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 410 名委员（含港澳委员、特约委员、特邀港澳嘉宾）在广州地区开展必要

的活动，以及与国内省市各区县政协来越秀参观考察、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餐饮费、住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6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9个，共358人次。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政协 2016 年度会议费决算 58.33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 26.96 万元，增长 85.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按标准据实列支。适逢 2016 年政协换届，分别召开了十四届六次会议和十五届一次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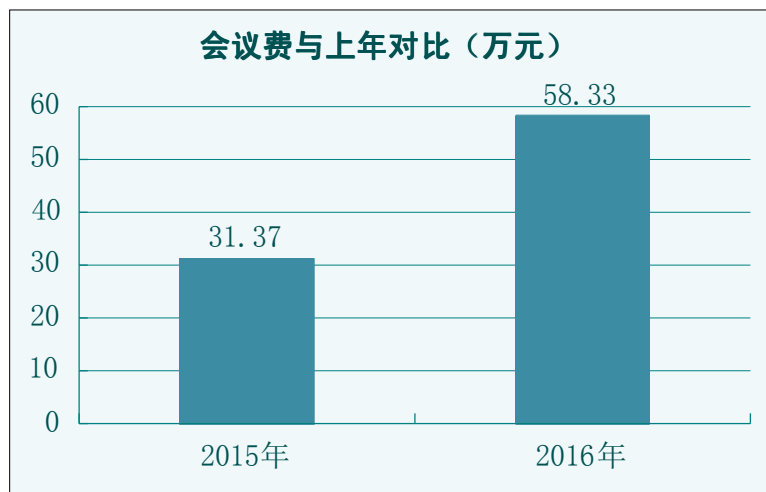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十四届六次会议历时 3 天，参会人数 600 人，共支出 35.16 万元，占会议费 61%，其中：场租及房租费 17.43 万元，会议用品材料及服务费 6.14 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 11.59 万元。

十五届一次会议会历时 3 天，参会人数 600 人，共支出 21.1 万元，占会议费 37%，其中：会议用品材料及服务费 14.24 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 6.86 万元。

年度 4 次常委会议，历时 4 天，参会人数 320 人，共支出 1.71 万元，占会议费 3%，其中：会议用品材料及服务费 0.31 万，文印资料费 1.4 万。

新委员培训会议历时 0.5 天，参会人数 150 人，共支出 0.2 万，占会议费 1%，其中：会议用品材料及服务费 0.15 万，文件资料印刷费 0.05 万。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05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05万元。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05万元，占1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0.05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12.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7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6年度广州市越秀区政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0.71万元，比2015年增加23.47万元，增长49.68%，主要原因是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广州市越秀区政协机关共有车辆5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机要通信应急用车5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请参考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1.组织申报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8项，申报覆盖率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提高了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为后续开展的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和项目绩效评价提供了标尺。

2.我单位本年没有纳入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项目。

3.我单位本年无需要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6 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这一年来，在中共越秀区委的领导下，区政协及其常委会牢牢把握团结、民主两大主题，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和省、市、区委《政治协商规程》，紧紧围绕区中心工作，坚持务实创新，积极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推动我区各项事业发展走在全市前列作出应有的贡献。

（一）切实提升实效，围绕区中心工作协商议政

一是凝聚思想共识，推动全体会议积极协商议政。十四届六次会议期间，联组围绕实施区“十三五”规划纲要，就更好地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推动经济高端高新高品质发展、提升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区环境品质、增强越秀文化软实力等重大问题及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充分协商议政，积极提出意见、建议。各界别和政协委员提交大会发言材料 21 篇，以提案形式提交意见和建议 67 件，立案 66 件。委员们的建议得到区委、政府高度重视。

二是结合建设“品质越秀”行动，发动委员、机关干部，围绕“提升越秀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品质化”专题，针对城市管理、卫生环境、标识设置、绿化美化等方面找问题，提建议，开展常委会议专题议政并形成调研报告。通过微信平台建言活动，提出“建立统一的建设管理基本标准”、“完善长效管理维护机制”、

“调动居民自治积极性”等三个方面共40多条建议，形成5期《社情民意》专刊报送区委、区政府作参考，得到区委王焕清书记、区政府张文胜副区长批示。

（二）不断提高民主监督实效，助力民生福祉改善

常委会抓住履职重点、改进方式方法，扎实推进民主监督职能创新发展，不断提高民主监督实效，积极助推党政工作大局和民生福祉改善。

一是视察监督坚持问题导向，教文卫体委员会组织医卫界委员前往区儿童医院围绕“我区儿科医生队伍建设”进行专题视察，提出了不少具体可行的意见建议，得到区委、区政府的认可。

二是提案督办。加强提案，特别是与越秀民生实事切实相关的提案的培育工作，鼓励各界别、委员积极撰写提案，促推相关工作的发展。区委、区政府、区政协领导坚决保持工作作风，坚持领衔督办重点提案，亲自促办理、抓落实，使一批委员关注、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得到重视，并落实解决和协商。例如，重点提案《加强区儿童医院建设，适应二孩政策的需要》提出了要加强区一级儿童医院、不断优化调整区儿科资源规划和布局，的建设，为推进我区加快儿童医院建设，增强就医保障起到促进作用等。

（三）坚持团结民主，汇集各界智慧和资源

一是以“四个全面”为引领，大力推进民主党派参政议政工作。坚持邀请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代表参加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专题议政、专题调研和专题视察，以及重点提案督办活

动。一年来，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共提交大会发言 8 篇，集体提案 10 件。

二是继续与港澳地区加强交流，深化合作，共同发展。围绕做好我区招商引资工作，由苏佩区长带队赴香港敲门招商，由钟俊鸣主席率领“越秀·香江律政交流团”进行考察交流，拜访重点企业拜访香港自身委员的同时，组织部分港澳委员、特约委员、特邀港澳嘉宾，走访政协委员在穗律所，接待香港九龙西区各界协会广州考察团参观都城隍庙、万木草堂等，打造穗港两地企业行业的交流平台，探索港澳公司在越秀区设立总部或进一步投资的可能性，探讨与我区高端医疗服务、民间金融街优化、提升老字号一条街品质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也进一步增进了香港青年对祖国的了解，加强爱国爱港教育。

三是街道委员联络室工作。在履职的层面上，委员们围绕民生热点问题和区重点工作，在街道的配合下，开展深入调研，形成的视察报告、提案、大会发言等建议更加接地气、表民意。在街道、社区发展的层面，委员们发挥自身优势，参与街道、社区建设，参与街道创文、创幸福社区和街道环境综合整治，支持街道文化传承、青少年才艺大赛、环保小卫士等活动，参与书画摄影展。从各方面努力发挥委员优势和影响力，积极为推动街道社区建设提供助力。

四是注重加强与兄弟省市区政协的沟通联系，学习交流工作经验。全国政协常委、民族宗教委员会，安徽、成都、厦门、杭州、湖南等省的区（县）政协先后来我区调研，对我区“民营医

疗机构发展情况”、“政协理论研究”、政协工作向基层延伸的途径、文史线索挖掘、“社区治理服务创新”等工作进行考察参观交流。我区政协也带队赴成都、重庆两地学习考察，围绕老城区老旧小区微改造及公有物业的盘活利用情况进行调研，深入了解兄弟城区推进老住宅区改造和物业管理全覆盖等工作经验及国有经营性物业管理的做法，形成了考察报告报送区委、区政府，引起区领导重视，区委王焕清书记在报告上作了批示。

（四）承前启后，政协工作不断开创新局面

2016年10月下旬，政协召开十五届一次会议。政协在班子成员的带领下，以高度的历史使命感和政治责任感，充分认识做好这次政协换届工作的重要性，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的部署要求上来。一是顺利完成政协换届工作。换届前召开了召开换届纪律专题学习会，向全体委员和工作人员传达学习换届纪律要求，并观看警示教育片《镜鉴》，使政协全体充分认识政协换届工作重要意义，确保换届风清气正。同时，将政协换届作为凝心聚力的过程来推动。换届后立即举办新委员培训，就人民政协基本常识、如何撰写提案、政协委员基本要求作辅导，向新委员提出履职要求，播放警示教育片《镜鉴——衡阳、南充违反换届纪律案件警示录》。组织新一届委员视察广州民间金融街、大佛寺等，筑牢政协委员了解区情、尽职尽责履行好职能的重要基础。

二是推动文化建设，增强政协文史工作成效。区政协充分

发挥越秀区文化历史资源优势，坚持广泛发动、深入挖掘，与区地志办联合出版了 600 万字的全省第一本区域性的城区通史《越秀史稿》(一套六卷)，对大至整个越秀地区的发展历程，小至一街一巷、一丘一渠之形成演变，均予考述，填补了广东省城区史的空白，在出版界和文史界引起广泛关注并得到好评。

三是积极组织个界别委员开展扶贫救助、公益慈善工作。发动港澳委员、特约委员关心区内慈善事业、教育事业发展，先后组织 90 多位港澳委员、特约委员到市七中、市培正中学参观并开展“爱心帮扶、情系越秀——区政协港澳委员开展‘一对一’帮扶捐赠仪式”。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召开十四届六次会议	召开大会发言、小组讨论、主席会议、常委会议等，选举副主席 1 名，形成区政协十四届六次会议决议。	各界别和政协委员提交大会发言材料 21 篇。
2	区政协提案工作	收集区政协委员提案，审查、立案、交办、督办完成。	收集委员提案 67 件，其中立案 66 件，转意见 1 件。审查立案后交办各承办单位，7 月底 100% 办理完成，委员满意度 100%。
3	区政协专题调研	围绕“提升越秀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品质化”专题开展专题调研。	形成调研报告一份、《社情民意》5 期，送区委、区政府作参考，得到区委王焕清书记、区政府张文胜副区长批示。
4	区政协专题视察	教文卫体委员会组织医卫界委员前往区儿童医院围绕“我区儿科医生队伍建设”进行专题视察。	形成专题视察报告送区委、区政府作参考。
5	加强港澳交流合作	打造穗港两地企业行业的交流平台，探索港澳公司在越秀区设立总	由苏佩区长带队赴香港敲门招商，由钟俊鸣主席率领“越秀·香江

		部或进一步投资的可能性，探讨与我区高端医疗服务、民间金融街优化、提升老字号一条街品质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也进一步增进了香港青年对祖国的了解，加强爱国爱港教育。	律政交流团”，拜访重点企业拜访香港自身委员等，先后带队因公赴港澳 12 次。同时，组织部分港澳委员、特约委员、特邀港澳嘉宾走访政协委员在穗律所，接待香港九龙西区各界协会广州考察团参观都城隍庙、万木草堂等。
6	召开区政协十五届一次会议	听取十五届一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审议会议议程、主席团成员名单，召开中共党员委员会议，召开开幕大会、主席会议、常委会议、选举大会、闭幕大会。	圆满完成会议各项议程，选举，选举主席 1 名、副主席 6 名，形成一次会议决议。
7	新委员培训班	对十五届区政协新委员开展政协知识培训，为进一步加强区政协委员队伍建设、提高新一届政协委员理论素养和履职能力，更好地服务中心大局。	就人民政协基本常识、如何撰写提案、政协委员基本要求作辅导，向新委员提出履职要求，播放警示教育片《镜鉴——衡阳、南充违反换届纪律案件警示录》。
8	出版《越秀史稿》	与区地志办联合出版全省第一本区域性的城区通史《越秀史稿》。填补了广东省城区史的空白，为城区史研究提供了一个可资参考和借鉴的体例，体现了广东城市史研究的新水平。	《越秀史稿》一套六卷，全书 600 万字，2016 年 4 月 26 日举行首发仪式，并向 24 个文博史馆、大院校图书馆赠书。
9	组织委员支持区内慈善工作	发动港澳委员、特约委员关心区内慈善事业、教育事业发展。	先后组织 90 多位港澳委员、特约委员到市七中、市培正中学参观并开展“爱心帮扶、情系越秀——区政协港澳委员开展‘一对一’帮扶捐赠仪式”。
10	赴成都、重庆学习考察	区政协带队赴成都、重庆两地学习考察，围绕老城区老旧小区微改造及公有物业的盘活利用情况进行调研。	深入了解兄弟城区推进老住宅区改造和物业管理全覆盖等工作经验及国有经营性物业管理的做法，形成了考察报告报送区委、区政府，引起区领导重视，区委王焕清书记在报告上作了批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六、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七、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八、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